最高法发布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本报北京5月22日讯 记者**张昊** 今天，最高人民法院发布5件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典型案例。典型案例展示了人民法院聚焦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行政审判之间的内在联系，深入分析和研判，深化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行政案件综合审判改革，以最大限度消除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不利因素，努力达到“1+1+1>3”的效果。

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中，人民法院加强未成年人审判专业化建设，推动矛盾纠纷实质化解。案例“李某故意伤害及相关探望权纠纷案”中，由熟悉未成年人审判的法官组成审判团队，一体推进犯罪惩治、探望权行使和抚养费执行等关联案件，通过协同开展多项审判延伸工作，有效维护了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案例“孟某户籍登记及相关抚养费纠纷案”中，由同一合议庭审理两件相互关联的民事、行政案件，以专业化审判提升审判质量和效率，积极促进矛盾纠纷实质化解，最大限度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典型案例中，人民法院坚持深化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行政案件综合审判改革，推动事后救济保护向事中、事前预防治理转变，避免未成年人遭受二次伤害。案例“王某猥亵儿童及相关申请撤销监护人资格案”中，人民法院未止步于对犯罪的惩治，而是针对案件反映出来的问题，有序开展“刑民”衔接，在刑事判决依法严惩犯罪的基础上，尊重未成年人意愿，在相关民事审判中依法判决撤销监护人资格，并落实司法救助措施，积极开展心理疏导和帮扶工作，全面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此外，典型案例还展示了人民法院强化部门协同联动，凝聚未成年人保护强大合力。案例“黄某琴、黄某梅分别诉严某、谢某、黄某军撤销监护人资格案”中，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携手破解涉毒家庭的未成年子女监护人缺失问题，充分体现了多部门在维护和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工作中的通力协作。案例“陈某遗弃及相关申请撤销监护人资格、医疗合同纠纷案”中，人民法院与人民检察院、民政局、卫健委等通过联席会议、信息互通协同机制，及时化解未成年人的监护困境，有力维护了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据介绍，截至目前，全国法院实行综合审判的少年法庭有900余个，占少年法庭总数的三分之一左右。在民事和行政审判中，人民法院增强未成年人保护和犯罪防治观念，及时化解、消除可能滋生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行为的各种消极因素。在刑事审判中，加强对未成年人民事、行政权益的保护，发现未成年人民事权利等受到侵害的，及时依法释明维权路径。

关注·国际生物多样性日

公安部公布五起破坏生物多样性犯罪典型案例

本报北京5月22日讯 记者**张晨** 5月22日是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公安部今天公布5起破坏生物多样性犯罪典型案例。

浙江海盐于某山等人非法狩猎案。2023年12月，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公安局通过日常工作发现的线索，侦破一起非法狩猎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8名，现场查获狩猎夹200余件（套）、野生动物黄鼬1000余只，黄鼬皮毛200余件。经查，犯罪嫌疑人于某山等人通过放置狩猎夹等方式，在浙江嘉兴、湖州等多地非法猎捕黄鼬等野生动物，并销售皮毛牟利。

江西宁都曾某生等人破坏古树名木案。2024年1月，江西省赣州市宁都县公安局根据群众举报，侦破一起破坏古树名木案，抓获犯罪嫌疑人4名，查获国家重点保护植物18株，其中百年以上古樟树4株。经查，犯罪嫌疑人曾某生等人多次在夜间前往宁都县，采取人工打孔灌注除草剂的方法，毒害古樟树，采伐后出售牟利。

广东仁化刘某优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案。2024年9月，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公安局根据工作中发现的线索，侦破一起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现场查获国家二级保护植物金毛狗蕨切片1200余公斤、根茎1500余公斤。经查，犯罪嫌疑人刘某优在明知野生金毛狗蕨属于国家二级重点保护植物，采挖、收购、加工、出售需要办理相关手续的情况下，采挖、收购金毛狗蕨，私自加工售卖牟利。

宁夏张某等人危害候鸟案。2024年1月，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安厅森林公安局根据工作中发现的线索，侦破一起非法猎捕、收购、运输、出售野生候鸟案，抓获犯罪嫌疑人8名，打掉4个犯罪窝点，查获国家“三有”保护动物绿头鸭、赤膀鸭、斑嘴鸭、红头潜鸭、琵嘴鸭、绿翅鸭等候鸟2800余只。经查，犯罪嫌疑人张某等人多次在黄河宁夏段中宁县、吴忠市、贺兰县等水域附近，使用农药毒杀野生候鸟并出售牟利。

新疆巩留颜某奇等人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案。2023年8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食药环犯罪侦查局天山西部分局根据举报线索，侦破一起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案，抓获犯罪嫌疑人22名，查获非法采集、交易的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甘草种子1.8万余公斤。经查，犯罪嫌疑人颜某奇等人受经济利益驱使，在当地林区收购野生甘草种子，晾晒、脱籽后销售牟利。

公安机关严厉打击破坏生物多样性犯罪

为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本报北京5月22日讯 记者**张晨** 近年来，公安机关深入推进“昆仑”“春风”等专项工作，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犯罪，为促进生物多样性保护、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建设提供有力保障。2023年以来，共立案侦办野生动植物领域刑事案件8.9万起，抓获犯罪嫌疑人9.7万名，这是记者今天从公安部了解到的。

工作中，各地公安机关紧盯野生动物非法交易重点地区和场所，深入排查打击危害野生动物犯罪活动，侦破了宁夏张某等人危害候鸟案等一批大要案件，斩断了一批非法猎捕、捕捞、运输、销售野生动物的地下产业链。连续组织开展多次非法狩猎专案集群打击行动，全国20余个省份联合行动、集中收网，向非法狩猎犯罪发起强大攻势，立案侦办刑事案件149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105名，收缴非法狩猎工具3.5万余件（套），查获野生动物1.7万余头（只），打掉了一批利用信息技术辅助实施非法狩猎的犯罪网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打击整治破坏古树名木违法犯罪活动“春风”行动，侦破江西宁都曾某生等人破坏古树名木案等一批危害野生植物重点案件，积极构建严打严防、协同共治的古树名木保护工作格局。加强国际执法合作，参加国际刑警组织“雷霆”联合执法行动，侦办跨境野生动植物案件63起，彰显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的责任担当。

公安部环境资源和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局负责人表示，公安机关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为牵引，积极构建专业带动、全警行动、部门联动、群众发动的工作格局，加快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深入推进“昆仑”“春风”等专项工作，以更大决心和力度，重拳打击破坏生物多样性相关犯罪，为维护国家生态安全、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贡献公安力量。

我国多举措促进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种群恢复

去年越冬水鸟总数量逾500万只创最高纪录

本报北京5月22日讯 记者**刘欣** 5月22日是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今年的主题是“万物共生 和美永续”。记者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获悉，通过实施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及野生动植物保护工程，我国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种群数量稳步增长，栖息繁衍环境稳步改善，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显著。目前，全国200多种珍稀濒危野生动物进入恢复性增长阶段，100余种濒危野生植物得到抢救性保护。2024年全国水鸟同步监测最新结果显示，我国越冬水鸟总数量达505.9万只，为迄今为止全国范围内监测数量的最高纪录。

近年来，我国扎实推进野生动植物保护，加快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为野生动植物生存繁衍营造良好条件。积极推进旗舰动物保护，整合设立大熊猫、亚洲象、朱鹮等旗舰动物国家保护研究中心，组织实施48种极度濒危野生动物野外保护、收容救护、人工繁育、放归自然等抢救性保护项目，促进野外种群增长。持续开展50种极度濒危野生植物和100种极小种群野生植物抢救性保护，组织实施近40种珍稀濒危植物野外回归，有效缓解野外种群濒临灭绝压力。

统筹野生动植物就地保护和迁地保护，积极推动国家公园和国家植物园体系建设。三江源国家公园生物多样性持续丰富，藏羚羊数量从20世纪80年代初的不足两万只恢复到7万多只；地跨四川、陕西、甘肃三省的大熊猫国家公园打通13个大熊猫种群生态廊道，有效保护了70%以上的野生大熊猫；东北虎豹国家公园初步建成天空地一体化全覆盖监测体系，野生东北虎超过70只，野生东北豹超过80只；在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海南长臂猿种群数量恢复到7群42只；武夷山国家公园发现武夷林蛙、武夷山卷柏等一批新物种。自设立以来，国家植物园新增收集活植物5000余号、2800种，其中国家重点保护植物110种、珍稀濒危植物65种；华南国家植物园新增收集活植物8500余号、4202种，其中国家重点保护植物285种、珍稀濒危物种469种。

5月21日，郑州铁路运输法院在黄河郑州段马渡生物多样性修复基地，巡回审判一起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普及黄河流域环境资源司法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图为巡回审判现场。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摄

上接第一版 每天在188平方公里的密云水库进行多频次巡查。“一般都是3人或者4人组队巡查，遇到抗拒或企图逃跑的违法者，两人的力量肯定不够。”他说。

长期从事水面巡查工作，崔小军皮肤黝黑。这项工作是实打实的风吹日晒，还经常遭雨淋。遇到七八级大风，水面的浪就像海浪一样危险。有好几次，崔小军和队友在巡查时遇到大风，为了避免船被吹翻，他们只好躲进湾子里避风。

记者坐着执法船在水面航行了近一个小时，并未发现什么异常情况。崔小军向记者介绍说，为了和不法分子斗智斗勇，他和队友采取不定时、多频次执法以及水陆配合等形式，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各类破坏水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

今年，崔小军所在的水上执法分队有了高科技的“加持”——两艘无人船和4架无人机加入水面巡查执法工作。无人机和无人船操控灵活方便、覆盖面广，搭载的高清摄像和红外设备能够对水库进行全时域巡查。同时，通过密云水库智慧巡查系统，信息会实时共享到每名队员，确保执法行动无漏洞、无死角。

崔小军说，对于非法捕鱼、盗采、非法进入库区游玩等行为易发区域，大队制定了10余条固定的无人机巡查路线，从高空收集违法犯罪证据，并实时回传。当无人机识别发现异常情况时，将有就近的执法人员及时到现场跟进处理。另外，夏夜是违法垂钓的高发季节，夜间视野不好，无人机、无人船搭载的红外探测仪就能充分发挥作用。执法人员也配备了微光探测仪和手持热成像设备，能够及时发现夜间违法行为。

今年3月13日12时许，执法大队在使用无人机巡查时发现，在密云水库金山村以西200米水域处，有两名男子驾驶1条加挂发动机的渔船进行捕捞。无人机将信息回传至执法大队指挥中心，正在附近值班的崔小军立即带领两名队友赶往事发点位。经查，两名男子为当地村民，涉嫌违反捕捞许可证关于作业类型的规定进行捕捞，未获得渔获物。两人接受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因违法行为轻微且未造成危害后果，最终被依法不予行政处罚。

长期守护着密云水库，崔小军练就了敏锐的观察力和判断力。2021年5月的一天，天下着蒙蒙细雨，他带领郭钦东、王帆两名党员队员在密云区不老屯镇董各庄村南近水地带的杂草丛中发现了疑似电鱼用的工具。“有七八个电瓶和一个皮筏子，根据经验，我们判断附近肯定有人从事非法电鱼活动，便当即决定和队员们就地蹲守。”雨越下越大，几人的脸上流淌着雨水，衬衫被雨水和汗水浸透，紧紧黏在身上。从下午两点一直蹲守到凌晨12点，崔小军他们最终将犯罪嫌疑人成功抓获。他立即报请大队启动行刑衔接程序，涉案5人全部被判处刑罚。此案也是执法大队成立以来查获的首个违法电鱼团伙案，对不法分子形成了极大震慑。

要问作为“保水人”的最大感受，崔小军说是又苦又甜。苦，是辛苦，是寂寞。那甜呢？他说，密云水库是北京重要地表饮用水源地，是北京的无价之宝。能守护这里，他觉得很光荣。

为守护好首都这盆净水，以崔小军为代表的密云水库综合执法大队的党员们舍得付出，甘于寂寞，坚守水库执法一线。20余年风雨兼程，崔小军始终铭记入党誓词，将党员徽章与执法证共同佩戴胸前。每当晨曦照亮188平方公里的水域，看见成群的候鸟掠过碧波，他便深感这份坚守的价值。

今年以来，崔小军带领水上分队打击涉水违法行为，已立案26起，有效遏制了非法电鱼、非法垂钓、不合格网具捕捞等涉水违法行为，切实保障了密云水库水源安全。

政法资讯

宿迁互联网法庭揭牌成立

本报宿迁（江苏）5月22日电 记者**丁国锋** 宿迁互联网法庭今天在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法院成立，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夏道虎，宿迁市委书记盛蕾共同为法庭揭牌。

近年来，宿迁市电商经济发展态势迅猛，超过11%的人口从事电商相关工作，由此带来的纠纷数量连年攀升，宿迁法院年均受理互联网相关纠纷超千件。宿迁互联网法庭经江苏省委编办批复设立，集中管辖宿迁市宿豫区辖区内与互联网相关的第一审民事案件，该法庭将充分发挥司法审判职能，为人民群众提供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互联网司法服务。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为此制定出台《关于服务保障互联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八项举措》，进一步加强互联网案件专业化审判。

云南举行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活动

本报昆明5月22日电 记者**石飞** 通讯员**吴沅锦** 云南省人民检察院今天在昆明举办云南省第四季“新时代检察故事汇——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现场汇报会。云南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光辉出席活动并为“最佳检察办案故事”“优秀检察办案故事”获奖单位颁发证书。

活动现场，十位讲述人依次登台，用充满温度的叙述，串联起十段关于正义、温情与担当的检察记忆，涵盖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检察职能，生动诠释了“忠诚、为民、担当、公正、廉洁”的新时代检察精神。第四届全国“十佳检察文化品牌”——彝绣花开的品牌办案团队核心成员，分享了文化品牌的创建背景和核心理念，围绕“如何以品牌引领推动高质效办案、守护彝绣传统文化与特色产业发展”进行交流，展现检察职能与非遗保护同频共振的创新实践。

据了解，云南省“新时代检察故事汇——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活动以“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可见”为主题，展示云南检察亮点工作，全面深入宣传全省检察机关依法能动履职，高质效监督办案维护公平正义等重点工作，用人民群众听得懂的语言和方式，讲清“法理”、阐明“事理”、讲透“情理”，为全面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更好服务中国式现代化营造了良好舆论氛围。

南阳中院建终本执行案负面清单制

本报讯 记者**王娈** 针对社会各界关注的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案件，河南省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近日建立“一案一清单”和当事人回访制度，倒逼全市法院进一步强化执行公开，规范执行行为，提升群众满意度。

据介绍，南阳中院聚焦执行立案、财产调查、财产处置等相关环节，要求终本案件审批专员严格审查承办人是否在规定期限内采取执行措施、是否存在消极拖延等情形，按照“一案一清单”的方式制作负面清单，详细列明问题内容。对依职权终本、有财产未处置但申请人同意终本等4类重点案件，要求回访当事人听取意见，并将意见同步附于负面清单。

负面清单由审批专员制作完成后立即反馈给执行法院执行局长，由执行局长根据负面清单督促指导承办人规范案件终本。南阳中院执行局每月汇总负面清单，梳理总结其中的共性和个性问题，形成专项通报；包联督导组将负面清单通报作为每月督导的重要内容进行现场讲评，以讲促改、以评促规。对于当事人反馈不查证财产线索、不告知财产状况等情形的立即整改，做到个性问题立行立改、共性问题建章立制，切实提升执行案件规范化水平。

捕捉案件『闪光点』 精编法治『教科书』

西宁法院大力实施典型案例培育工程

□ 本报记者 徐鹏

2024年度“全国破产经典案例”提名奖评选结果近日公布。在收到的161个参评案例中，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青海盐湖海纳化工有限公司重整案榜上有名。

典型案例是人民法院审判经验和司法智慧的结晶，对于类案办理起着统一裁判尺度、规范法律适用的作用，是最生动的法治“教科书”。上述案例的脱颖而出，为西宁法院典型案例培育工作增添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2024年以来，西宁中院党组大力实施典型案例培育工程，将案例研究与审判实务深度融合，以典型案例培树提能力、铸品牌、促审判，推动新时代法院典型案例培育工作创新发展，打造出一批在省内乃至全国有重大影响的典型案例，走出一条富有特色的典型案例培育之路。

强化法官精品意识

西宁中院在办理一起普通盗掘古墓葬案时发现，被告人盗掘古墓葬的行为对黄河流域文化遗产保护造成损害，及时将该案列为典型案例培育对象，优选具有良好理论功底和丰富审判经验的法官作为承办人，对案件定性、文书制作、案例撰写、价值定位等进行专门指导、全程跟踪，确保案件质量与案例品质均达到优质标准，该案成功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司法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

西宁法院把对典型案例的培育落实到执法办案的每个环节，强化每一名法官的精品意识，建立起精准识别、精心培育、精确运用、精细考核的“全链条孵化”机制，用实际行动把一个个“小案”办成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典型案例。

西宁中院在审理西宁特钢及关联企业矿冶科技协同重整案中，创新采用“上市公司与参股子公司协同重整”模式，为大型企业集团重整提供了可复制的路径，为青海省产业结构升级注入司法动能，成为青海破产审判的标志性成果，为全国同类企业化解困境贡献了“青海智慧”，荣获2023年度“全国破产经典案例”提名奖。

善于发现“闪光点”

培育典型案例不能指望等、靠、碰，案子的“先天资质”是一方面，更重要的是要有一双善于发现的“眼睛”，善于从案件事实、法律关系和社会效果方面捕捉案件背后的“闪光点”。

西宁市湟中区人民法院审理的一起电缆偷盗案中，被告人杨某某、李某某经事先商议，意图盗窃电缆线。在盗割电缆线时，杨某某伙同他人持钢锯将铁塔高压线路锯断，造成短路出现打火现象，意识到危险后驾车逃离现场。被告人李某某虽未直接实施盗割电缆行为，但因参与事前共谋、纠集人员并负责望风接应，被认定为主犯，体现了“行为人在共同犯罪中的实际作用”为核心的主从犯区分标准。这一裁判规则突破了传统“望风即从犯”的机械认定，强调对犯罪整体危害性及行为人主观能动性的综合考量，对同类案件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入选人民法院案例库。

西宁市城西区人民法院审理的青海首例以认购碳汇方式实现替代性修复的非法占用农用地案件中，原本以为就是普通的非法占用农用地案件，随着对案情的深入了解，发现该案以认购碳汇方式实现替代性修复，对司法助力实现“双碳”战略有重要意义。通过精心审理，该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为同类案件处理提供了新思路和参考。

以点带面质效双优

5件案件入选人民法院案例库、3件案件获评年度“全国破产经典案例”提名奖、1件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1件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司法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1件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典型案例、1件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典型案例……通过一个个典型案例，西宁法院交出久久为功、倾力实施典型案例培育工程的“成绩单”。

典型案例作为先进司法理念、司法智慧和司法经验的传递载体，以其具体性和参照性为类案处理提供了可借鉴的标准和样板，有利于促进司法水平的提升。通过典型案例培育以点带面，西宁法院争办精品、比学赶超的氛围日益浓厚，广大干警逐渐实现从工作只求“过得去”到追求极致“排头兵”的转变，见贤思齐、争先创优的精气神被充分激发出来，推动西宁法院质效更优、能力更强、风气更新。

2024年，西宁法院受理各类案件104779件，审结93960件，同比上升1.73%和1.34%，分别占全省法院的51.8%和50.97%，8个集体6名个人获得省级部门以上表彰。

据介绍，下一步，西宁法院将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厚植典型案例生成土壤，不断完善培育机制，注重典型案例的成果转化，着力开创典型案例培育工作新局面，以实干之姿奋力推进西宁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本社社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一号 邮政编码:100102 广告许可证:京朝工商广登字20170106号 零售:每份壹元肆角 印刷:人民日报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承印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印刷质量服务热线:(010)84772855 举报电话:010-84772861 邮箱:fzrb-jw@126.com